

劉孝著

歐戰期間 中日文涉史

曾熙題



民國十年五月二十日初版
民國十年七月十五日二版
民國十年八月初一日三版



著

者

劉

慶

定價大洋一元四角
外埠加郵費一角

寄 售 者

全 國 商 務 印 書 館

印 刷 者

上 海 太 平 洋 印 刷 公 司

增訂
三版 中國近時外交史 劉彥著

是書宣統三年出版。民國三年一二版。茲增續最近數年之外交。新加數十頁三版。凡我國所有國際事件。無不原原本本。爲國內有一無二之書。歐戰之後。我國成爲世界競爭場。少數人主持之舊式外交。苟不一變而爲新式之國民外交。無以立國。關心國是諸君子。宜手置一編。定價一元八角。商務印書館寄售。

此為中國人之愛國事不可不
讀也幸今愛國者尤不少
不讀益厭兩國人之讀此
去亟思換救為國民之感
物方法使歸於真正之善

列寧矣

西林岑嘉煊



歐戰中日交涉史叙

期間

歐洲戰爭始於民國三年。終於民國九年。此七年間。其前三年。爲日本朝鮮中國之時期。其後四年。爲日本印度中國之時期。所謂朝鮮中國之時期者。乘歐戰方殷。列強不能干涉東亞。積極執行覆滅中國之手腕。如二十一條之要求。如袁氏帝制之擾害。如日俄戰爭同盟之締結。無非急往直追。欲中國於此時期一變而爲朝鮮中國之政策。假使俄不革命。美不參戰。而歐戰再延長數年。則其朝鮮中國之政策。或可成功。而無轉爲第二時期之必要。然不期俄國革命。致日俄同盟無效。更不期美國參戰。後歐戰旋告終結。其朝鮮中國之手腕。運用不及。乃一轉而行印度中國之策。所謂印度中國之策者。擴大中國之內亂。助長主戰派之實力。行其以印度人殺印度人之策也。

期歐戰中日交涉史

劉彥著

緒言

最近七年。中日兩國交涉諸事實。爲中國國家命運最危險之時期。亦即爲日本侵害中國最激厲之時期。余旣編述此歷史。自不能不將日本於此七年內。侵害中國之政略之事實。及我國於此七年內。領土主權。政治經濟。及其他一切。被日本侵害之事實之程度。一一爲詳細之述明。旣述明此種事實矣。在善讀余書者。或能諒解。余以坦白爽直之胸懷。指陳日本對中國政策之錯誤。將冀其改變兩針。以謀中日實際之親善。此善讀余書者也。在不善讀余書者。或認予有排日性質。而爲反對中日親善之人矣。斯則大謬不然。爲不善讀予書者也。關於此點。願於本史之開初。一發其凡焉。

中國民族。原爲平和發達之民族。不幸承前清之泄沓。與近年之內亂外患。一時陷於紛糾。對於國家政治實業諸端。不能遠謀。有秩敘的建設。此吾人自憚自謲而不諱者也。日本民族。有進步之精神。有組織之能力。其習慣文字地理。皆與中國最便。而中國富源之待開發。實業之待振興。日本亦有相當之財力。可資借助。尤有健全之人才。可資借用。雙方相需甚殷。應相待甚切。故中日親善四字。吾人一再承認。而以爲必要者也。惟此等親善之精神。應以正義的、互助的、平等的、主義爲原則。不當以陰險的、毒害的、侵奪的、主義爲原則。此種原則一誤。則中日親善之目的。適得其相反之結果矣。爲維持東亞和平計。爲中日兩國相互利益計。爲日本永久遠大的利益計。日本當局。均應以中日親善爲目的。不應以中日親善爲手段。然近年日本對中國之所爲。大隈內閣。以中日親善四字爲不屑言者。無論矣。即寺內原田內閣。以反對大隈內閣。對中國政策爲目標者。亦皆以中日親善爲手段。而不以中日親善爲目的。有如加藤在議會鄭重聲明。惟恐日本國民誤會中日親善四字之作用。此遺憾千萬者也。日本對中國政策。果繼此不變。

則以前數年積極侵害中國之行爲必將再見於他日。或比前更加甚焉。亦未可知。此爲我中華民國國家命運存亡之問題所關。引起吾人重大之憂慮。大之責任而不能漠然視之者也。

然日本果繼續侵害中國之政策以行。不僅爲中國之大不幸。亦日本之大不幸也。蓋中國固無抵禦日本侵害之能力也。然能保不釀第二次之歐戰於遠東乎。日本固海陸軍善戰。且據大平洋之形勝也。然日本之鐵之煤之米糧及其他軍需必要之原料。與經濟生活之日需品。果能支持長久之戰期。不須仰給於中國乎。平日殘賊其人之父兄子弟。侵奪其家政家財。臨事而望其人爲患難交。天地間有如此奇謬反常之因果律乎。吾人非恐懼日本行侵迫。故爲此等虛嚇之言。二十年前俄國曾逞其虎威於滿洲。德國曾逞其狼慾於山東。今日滿洲山東之形勢。果如當日俄德兩帝國政府之初心乎。日本策國萬全。其所侵奪中國之權利。十年二十年後。未必如德俄之結果。然當此世界潮流激變。正義人道。國際平等主義勃興之會。而日本軍閥政閥。必執其帝國主義、大陸國主義。向中國以進。

行果不惹起列強之猜忌乎。果不激動中國四萬萬人愛國之心理乎。果不引起日本國民正義人道之觀感。或起國內反動之一日乎。此吾人確認日本爲維持東亞和平計。爲中日兩國相互利益計。爲日本永久遠大的利益計。皆當以中日親善爲目的。不當以中日親善爲手段。故凡近年日本侵害中國之手腕之政策。嗣後應爲根本之翻新。乃可以期中日親善之實現。不然。以若所爲。求若所欲。猶緣木而求魚。且未必無後災也。吾人爲希望東亞實際之和平。應要求中日兩國實際親善。爲要求中日實際親善。吾人對於日本愛和平好正義有進步之國民。應表十分之親愛。相期互助。發展兩國和平之利益與幸福。而對於日本軍閥政閥。侵害中國之陰謀之卑鄙之事實。應以光明磊落坦白爽直之胸懷。一一指陳。而披露之。以訴於中日兩國國民之裁判。與世界之公論。藉以期其自反改良。不再爲中日親善之障礙。而負破壞東亞和平之責任。此爲吾人今日最重要之天職。亦爲時勢要求最急切之義務。且信爲中日兩國大多數國民心理所同歸之一途。斯卽不俟編述本史之意義所在也。明乎此。乃爲善讀吾之書。

歐戰期間中日交涉史目次

緒言

第一章 日本攻青島與中日條約

第一節 歐洲開戰與日本佔領山東

世界大戰之起源……條頓族斯拉夫族爭巴爾幹優越權之畧歷……歐洲各國加入戰爭之原因
……中國宣告中立……日本對德國發最後通牒……日本對德宣戰……日本拒絕中國共同擊
兵……美國對日本之通牒……大隈欺混美國之電文……加藤濫用日英同盟之演說……日英
同盟與歐戰不相干……日本謀奪山東之夙志……日軍由龍口上岸……日軍殺萊州半島爲交
戰區域……中國宣告濰縣以東爲交戰區域……日軍進入濟南佔領膠濟鐵路……日使之聲明
書……認膠濟鐵路爲租借地之橫暴……青島之降服……日本佔領青島海關……袁政府要求
英日撤兵……日本拒絕撤兵與提出二十一條……日外相取消青島交還中國之宣言。

第二節 日本向中國要求二十一條與中日條約

日本臣屬中國之政策與實行之機會……二十一條之要求案……日外相致日公使之密訓

祇達目的不擇手段之宗旨……要求案侵害中國之程度……以中國爲日本保證國之實質……預備中日合併之實質……袁政府對付之錯誤……袁世凱之被誘惑……初次會議情形……此次會議情形……日使拒絕會議情形……曹汝霖在參政院之報告……英美之質問與日本之欺詐……袁政府修正第一號之提案……日使不承認中國對待條件……陸曹承認漢治萍合辦鑄……第二號二三款之慘澹談判……日本之海陸軍動員……陸曹就日使床前會議……袁政府提出第二號二三款第六次修正案……承認領事裁判權推行於內地……土爾其無領事裁判權行內地之證據……喪獨立資格於土爾其波斯還羅之下……警章稅則經日本承認之要求……日本新提二十四條修正案……修正案設步之點與英美之關係……中國最後讓步案……日本之最後通牒……通牒外之重要說明……加藤在議會之報告……袁政府決議承認最後通牒……袁政府屈服日本之答覆書……美國對中日兩國之通牒……中日條約……山東之約……山東不割讓之照會……南滿東蒙之約……南滿租期展長之照會……南滿礦山讓與之照會……滿蒙借款優先權之照會……南滿聘顧問之照會……商租解釋之照會……制限警章與稅則之照會……漢治萍中日合辦之照會……福建問題之照會……附條件交還膠州之照會……沿海不割讓之申令……獨立均勢局面之破壞……中國破天荒之奇辱……中國被侵害之程度……

第五號完全履行與膠州不能返還……中國亡於日本之先聲……日本何故無忌憚侵奪英國之既得權……陸曹何故認熱河道爲東蒙……認東蒙爲南滿認中南蒙爲東蒙之謬妄……中國礦業條例之被取消……南滿礦山與日本國防之價值……日本謀奪漢治萍之歷史……漢治萍將變爲日本之國有財產

第二章 袁氏稱帝日本之侵害中國

第一節 袁氏稱帝之情形

日本窺破袁氏稱帝之情節……二十一条親交袁氏之原因……帝制之媒介……袁世凱之受騙……籌安會之氣勢……設國民代表大會解決國體問題……國民代表選舉之黑幕……各省代表全體一致贊成君主立憲……立法院第一次推戴袁氏爲皇帝……袁氏之推讓……立法院第二次推戴……袁世凱受朝賀爲皇帝……雲南貴州獨立……湘粵桂各省獨立……帝制之取消……護國軍政府成立……軍政府依法奉黎元洪爲大總統之宣言……袁世凱死

第二節 日本乘袁氏稱帝之侵害中國

日本包圍中國之策……日本利用袁氏稱帝之陰謀……日本忽然改態之警告……日政府公布

對中國之警告……公布警告之用意……袁政府第一次答覆……日公使一再質問……袁政府再三答覆……五國聯合之警告……袁氏之狼狽……特使派遣日本之擣禦……日公使之質問……日人參加抗袁運動……日本於滿洲集宗社黨舉勤王軍……日本招引蒙匪南下……鄭家屯案之由來……日俄同盟之協定……日俄協約侵害中國之程度……日俄密約侵害中國之程度……日本利用袁氏稱帝之大陰謀

第三章 鄭家屯事件

日軍無駐_立鄭家屯之權利……日軍移_立鄭家屯之陰謀……蒙匪南下與華軍剿討……日警士之無端生事……中日軍警格殺情形……日政府擾亂滿蒙之陰謀……後藤男爵所著日支衝突之真像……鄭家屯事件之真像……日軍逼華軍退出鄭家屯……日軍佔領鄭家屯……北京政府之闇昧……日本之要挾條件……責任之全在日本……中國無接受提案之理由……外交部之懦弱……日本要求東蒙警察權……日本援南滿例設警察於東蒙之照會……日本自由設警察署於東蒙之照會……伍廷芳之答覆……解決之換文……日本之強賴外交……比二十一條要求之更進一步……朝陽坡事件

原

书

缺

原

书

缺

人對於絕交之懷疑……黎段之衝突……希望條件失敗之原因……希望條件與交換之要求……希望條件之大失敗……外交聽日本之指揮……各省之反對絕交……段總理召集督軍會議……督軍團之贊成宣戰……公民團圍國會……閣員辭職……衆議院擱置宣戰案之議決……督軍團呈請解散國會……黎總統免段祺瑞總理職……八省宣布獨立……督軍團進兵逼北京……黎總統召張勳入京調處……國會之解散……張勳之復辟……黎總統奔日本公使館……段祺瑞起討逆軍……復辟派之逃亡……黎氏辭職馮國璋代理大總統……民國新政府之成立……新政府政策之錯誤……召集臨時參議院之禍國……西南護法之決心……兩廣自主……廣州軍政府成立……護法勢力之綿亘八省……南北對等之局……北京召集局部的新國會……徐世昌就總統職……軍政府攝行大總統職務……南北停戰與上海和會……上海和會之停頓……德美兩國政府之先知

第三節 日本乘中國內亂之侵害

南北戰爭慘酷及延長之原因……日本延長中國內亂之原因……組織殊特銀行之投資計劃……善後借款內第一次墊款契約……交通銀行借款契約……吉長鐵路借款契約……第一次軍械借款……運河借款契約……水災借款契約……印刷局借款契約……善後借款內第二次第

三次墊款契約……無線電信借款契約……有線電信借款契約……吉會鐵路墊款契約……第
二次軍械借款……金礦森林借款契約……滿蒙四鐵路墊款契約……日本解決山東問題之提
議……段內閣之斷送山東……日本滅中國口實之陰謀……中國欣然同意之照會……斷送權
利超過於二十一條之外……章公使請求濟高二鐵路借款之照會……濟順高徐鐵路墊款契約
……日本助長中國內亂最毒之參戰借款……參戰軍用日本軍官訓練之密約……參戰借款契
約……參戰借款附約……滿蒙四鐵路之正式借款……製鐵借款……借款之總額……日本助
長中國內爭攫取利權之鐵證……所謂中日軍事協定……日本對於西伯利亞之陰謀……共同
防敵與日本之利益……段系腐心參戰借款之內幕……段祺瑞二次登臺之第一要政……國論
沸騰與留日學生歸國……共同防敵之公文……日本政府之聲明……南北代表要求北政府交
付密約……中日陸軍軍事協定……陸軍軍事協定之細目……中日海軍軍事協定……海軍軍
事協定之細目……軍事協定與中日之利害……北滿外蒙之禍源……唐紹儀之宣言……依中
日各約日本侵害中國之程度……二十一條第五號之完成……中國成日本保護國之趨勢

第四節 南北和議停頓與日本之關係

威爾遜勸徐總統速謀統一之祝電……國內之和平運動……協約國之嚴重覺書……南北政府